

我們曾積極參加聯合國爲達成這個目標所採取的每一項措施。此外，我們本國亦曾自行採取他種行動，例如給予大量借款和信用貸款和重訂互惠貿易協定等等。

糧食農業組織、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和國際貨幣基金會等的成立已證明聯合國會員國確有爲達成共同經濟目標而積極合作的能力。此外，國際勞工組織亦正與聯合國發生聯繫。

我們現在必須設法完成這個機構。美國對於目前正在倫敦由一個籌備委員會加以討論的建立國際貿易組織問題，非常重視。

美國非但希望看到被毀壞的區域迅速恢復，並且希望看到世界上發展比較落後的區域獲得工業和農業方面的進步。

我們相信所有國家都應當能夠發展它們自己的健全經濟生活。我們相信所有各國人民都應當能夠收穫他們自己勞力和資源所產生的利益。

世界上有許多地方都有發展工業和改良農業的極大可能性。這些可能性，祇有靠聯合國會員國間的合作，根據權利均等的原則互相協助，纔能實現。

在社會建設和改進的工作方面，世界衛生組織組織法的完成，是一項重要的進步。

大會現在正要審議通過在這方面的另一個專門機關——國際難民組織——的組織法。要緊的是這個組織最好能夠在明年年初即行成立，來接辦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照顧歐洲難民和失所人民、和遣送他們回籍或爲他們重擇居所的任務。在遠東方面，我們亦有極重大的同樣任務。美國認爲爲恢復和平及促進人道事業計，這是一項極迫切的任務。

本人擬請美國國會授權使這個國家能夠盡力予國際難民組織以經濟援助，並與其他國家採取共同行動，收容那些因政治思想或宗教信仰的關係不願回籍的難民。

美國以爲大家必須一致努力，剷除世界各國間新聞自由傳播的障礙。

我們認爲發表意見的自由和獲悉新聞的自由——人民知道各種實情的自由——是我們在憲章中擔允保證的那些人權和基本自由中最主要的一種。

擬於十一月中舉行會議的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就是承認這個事實的明證。這個組織是建築在一個大前題之上：戰爭既是起於人類的思想，所以和平的保障亦應建築在人類的思想之上，並且爲完成這個任務起見，各國人民間必須有互相交換意見和知識的機會。因此美國對於爲消除互相諒解和寬大容忍精神上的障礙物而採取的一切措施，是非常重視的。

美國願以我們所有的一切資源來支持聯合國。

美國人民對於世界任何地區內使用武力或武力的威脅來破壞和平的情事，都是深爲關切的。

歷史將我們造成世界上較強大國家之一。因此它已責成我們擔負起一種保存力量而在像這樣一個必須互相依賴的世界中，善用此種力量的特別責任。

美國人民知道這些特別的責任。我們在決定和平辦法及履行聯合國長期任務的時候，自當盡力完成那些特別責任。

美國人民不視聯合國爲一種臨時權宜的組織，而認爲它是一種永久的組合，世界各國人民爲謀他們共同的和平及共同利益而建立的一種組合。

我們大家都應有堅決的信念，促使聯合國在各國人民的心目中欣欣向榮。

希望全能的上帝，以其大智大慈引導我們和扶助我們求謀建立世界永久和平。

我們得天之助，必能成功。

(午後五時散會。)

第三十五次全體會議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午前十一時舉行

目 錄

	頁次
八四. 介紹各助理秘書長.....	6
八五. 將全權證書提請全權證書委員會審查.....	7
八六. 選舉職員以實大會各委員會內遺缺.....	7
八七. 秘書長關於本組織工作的補充報告書.....	8

八八. 安全理事會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報告書.....	12
八九. 開始舉行一般討論: Mr. Castillo Najera (墨西哥) 的演說.....	12

主席: Mr. P.-H. Spaak (比利時)

八四. 介紹各助理秘書長

主席: 議事日程第一個項目就是介紹各助理秘書長，並由大會認可他們的任命。

大會一九四六年二月十三日所通過關於秘書處組織的決議案中規定助理秘書長應在大會舉行公開會議時宣誓。

(經主席邀請,大會副主席來至講壇,由秘書長介紹各助理秘書長。)

秘書長:主席先生:茲謹向閣下報告,本人依照大會一九四六年二月十三日所通過關於秘書處組織的決議案的規定,委任助理秘書長八人,每人主管一個主要單位。

本人謹介紹主管安全理事會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Arkady Alexandrovitch SOBELEV; 主管經濟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Arthur David Kemp OWEN; 主管社會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Henri LAUGIER; 主管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的助理秘書長胡世澤; 主管新聞部的助理秘書長 Benjamin A. COHEN; 主管法律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Ivan KERNO; 主管會議及總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Adrian PELT; 主管行政及財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John B. HUTSON。

主席:秘書長先生,頃承提出報告,本人茲謹向閣下致謝。本人對於閣下所委派的各助理秘書長,深慶得人,大會全體代表們諒有同感。

本人同時亦代表大會向閣下所選派的各位先生致賀。本人深信他們必定能夠以極謹慎和忠誠的態度來執行他們的職務。他們所擔任的任務,是最重要和最困難的,尤以在目前組織期間為然。本人深感我們大可放心依靠他們辦理各事,並依靠他們的努力,使本組織的事業成功。

本人現在誦讀每一位助理秘書長即將宣誓的誓詞:

“本人謹宣誓以忠信、謹慎及良知充任聯合國辦事人員而執行各職務,祇以聯合國利益為依歸行使職務及約束行為,並於履行職任時決不請求或接受本組織以外任何政府或其他當局之訓示。”

下列各人依次宣誓:

主管安全理事會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Arkady Alexandrovitch SOBELEV。

主管經濟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Arthur David Kemp OWEN。

主管社會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Henri LAUGIER。

主管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的助理秘書長:

胡世澤先生。

主管新聞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Benjamin A. COHEN。

主管法律事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Ivan KERNO。

主管會議及總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Adrian PELT。

主管行政及財務部的助理秘書長:

Mr. John B. HUTSON。

八五. 將全權證書提請全權證書委員會審查

主席:大會第一屆會第一期會議曾依據議事規則第二十三條之規定指派全權證書委員會。在倫敦所選出的全權證書委員會由下列國家各派代表一人組成: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中國、丹麥、法蘭西、海地、烏拉圭、菲律賓共和國、蘇地亞拉伯和土耳其。

丹麥代表是這個委員會的主席;本人擬請他儘速召集這個委員會的第一次會議,俾得審查各項全權證書。

本人料想大家對於議事日程的這個項目似無其他意見?

議決:(主席所提議的程序,當經通過。)

八六. 選舉職員以實大會委員會內遺缺 (文件 A/140/Rev.1)

主席:有若干委員會的主席、副主席和報告員的職位是空着的。文件 A/140/Rev.1 中所開列的這些空缺如下:

委員會	職位
-----	----

第一委員會	報告員 Mr. VITERI LAFRONTÉ (厄瓜多)
-------	----------------------------------

第二委員會	報告員 Mr. PORTILLO (玻利維亞)
-------	-------------------------

第三委員會	主席: Mr. FRASER (紐西蘭)
-------	----------------------

	副主席: Mr. Soto HARRISON (哥斯大黎加)
--	--------------------------------

	報告員 Mr. DALEN (那威)
--	--------------------

第四委員會	報告員: Mr. KERNO (捷克斯拉夫)
-------	------------------------

第五委員會	報告員: Mr. READ (加拿大)
-------	---------------------

但是這裏面有一點必須改正:第一委員會報告員厄瓜多代表 Mr. Viteri Lafronté 茲將出席。

現在須立即選舉第三委員會的主席和副主席各一人。很不幸的,紐西蘭代表 Mr. Peter Fraser 不能出席,空缺須由他人替補。本席提議第三委員會在本日午後三時十五分在此間發拉星甲號會議室舉行會議並推舉主席和副主席。此項選舉是很緊急的,因為——各位都知道——第三委員會的主席是大會總務委員會的委員,總務委員會應儘早開會。

本人現在要向第三委員會委員們提出一項建議。在倫敦的時候，主席的選定是根據二個原則：第一是他們的特殊資格，第二是某種地域上的分配。這兩個原則都是應當顧到的，我們以為第三委員會在選舉主席的時候應當想到 Mr. Fraser 是在倫敦選出的，倘能再選一位紐西蘭代表為主席，似很相宜。

八七．秘書長關於本組織工作的補充報告書（文件A/65/Add.1）

秘書長：秘書長致大會之報告書係於六月三十日撰就（文件 A/65）。自該日起至大會開幕之日止一期間內發生之事項甚多，是以余認為宜向大會提出一口頭補充報告。

溯自憲章於一九四五年六月簽訂以來，聯合國幾經遷徙。

吾人首自金山遷往倫敦，籌備委員會遂於去年九月在倫敦開始工作。聯合國在倫敦工作前後凡六閱月，集中於 Church House 一地辦公。迄至目前為止，聯合國組織在倫敦 Church House 一處居停時間猶屬最久，亦云奇矣。

吾人於三月間開始將本組織遷設紐約。吾人初則暫處 Bronx 之恆德大學，嗣於八月中旬遷往成功湖。

處此情況下，吾人自無法將聯合國秘書處圓滿組成，一如余所願望者。

此種情況雖迫使聯合國組織遷徙無定，然同時在一九四五至一九四六年間，國際合作之空氣異常濃厚，所有國際組織均受嚴重之試驗，此尤以吾人之中樞組織為然，蓋此中樞組織須協助各種國際工作故也。

除巴黎和平會議外，聯合國秘書處曾協助七個國際組織舉行全體大會或會議。其他國際會議於此期間內舉行者，不下二十八種。

就聯合國本身工作而論，安全理事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均常舉行會議，此外另有十七組織在吾人主持或協助下舉行會議多次。

在實際設備方面，吾人所遭遇之主要困難，則為辦公處面積及職員住所二事。

辦公處問題：

本人於提交大會之總報告書中，對房屋不敷分配之影響已有說明。

諸君均知吾人現租用成功湖斯潑里工廠之一部分房屋。另有十萬方尺房地為供吾人使用計，亦正在改修中。原設 Manhattan 之辦公處二所，仍予保留。吾人又已簽訂租約，其一係租賃會所委員會所需辦公處房屋；另一係租賃 Empire State 大廈內六萬四千方尺之面積，供各國代表團辦公室之用。

惟此項辦法所獲辦公處面積，連同在成功湖將另外占用之面積，仍不敷用。且吾人現在所占用之面積，有一部分頗不適用。將工廠改修為辦公室原非易事，於理甚明。

余就此情形縝密考慮結果，認為欲求圓滿解決此項問題，僅有於適宜地點，特為吾人之需要，另建聯合國辦公樓一座之一法。

因此，余於適當時期將請諸君准予另建一臨時樓舍。

職員住所：

余前次報告書中所述四宿舍中，在 Great Neck 之一所業已局部竣工，並經住用。

其餘較大宿舍三所仍在建造中，數月內尚難落成應用。余亦已向美國政府租得 Lido Beach 旅館一處供人員臨時住宿之用。

辦事人員之徵聘：

自秘書處遷來紐約後，工作之進行，自不免受徵聘合格人員問題之影響。

在會所之辦事人員數目隨工作之進展而增加，迄十月十五日在紐約之辦事人員計二千五百六十六人，在倫敦及日內瓦辦事處者，共四百七十六人，總計二千九百九十二人。在第五委員會開始研究預算時，吾人即將詳細報告書提交該委員會。

徵聘辦事人員時，吾人隨時注意兼遵地域普及之政策，現在秘書處內工作者有籍屬四十會員國之公民。

吾人已逐漸增加高級職位之地域普及性。至於低級職位，吾人故意採行就地徵用政策，作為一種臨時辦法。

為謀工作效率之提高，同時為達到適當程度之地域普及起見，余擬於一、二年內繼續樹立秘書處永久辦事人員。

關於人事上之一般問題，余可提出一事，即對於低級人員之薪俸有表示不滿者。吾人考察此事時，須顧及美國生活費用之增高情形。

就物質設備及人員居住二事而言，吾人所遇之問題遠非前此任何國際組織所遭遇者可相比擬。

會員國之會費：

根據大會第一屆會第一期會議所通過之決議案，聯合國之週轉資金總額經定為二千五百萬美元。該決議案並釐定各會員國對週轉資金所應攤擔之臨時預繳金。

在二千五百萬美元總額中有二千三百五十萬元，或總額百分之九十四，業經繳收。五十一會員國中有三十八國業已繳清全部會費，有六國繳款一部，另有七國尚未繳付會費。

大會或願計議辦法以促使各國將來按時繳納會費。在本會計年度內，吾人雖未遇有款項短絀情形，然所有會員國仍應依限繳納所應預付款項及會費，庶無失公允之道。

專門機關：

若干專門機關各為辦理其特定事務已紛紛成立，此為國際合作勃興之徵象。

現已成立者計有國際勞工組織、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臨時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國際貨幣基金會及國際銀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業與前四組織談判協定，規定彼此工作之一般協調，並使各該組織與聯合國本身發生有效合作關係。世界衛生組織亦應迅速成立。此外，余認為吾人應有國際貿易組織及國際難民組織二者。

余進行工作時一向根據一項明顯之假定，即對於諸專門組織之需要，聯合國應予以一切可能之諒解與協助。在另一方面，余一向抱定避免“重複”及虛耗人力及金錢之政策。

惟諸會員國自有權決定設立何種專門機關並決定此項專門機關之職務究應如何。吾人或應於此時自問，現有專門機關是否為數已足。專門機關之數目愈多，會員國政府之財政負擔亦愈大而工作重複層疊之危險亦愈甚。

遇有新問題發生時，吾人允宜考慮是否不必另設機構，而將應辦事項發交聯合國祕書處或現有組織之一處理，更屬妥善。

新聞事務：

吾人現正擬定計劃，大事擴展聯合國新聞部之工作，俾改進對會員國——尤其北美洲以外之國家——之新聞傳遞事務。

吾人擬於全世界重要新聞中心點設立新聞分處。此外吾人現正組設一廣播網，俾使全球人民均得收聽會所所發送之廣播。吾人希望現在對於吾人之工作毫無所悉或少有所聞之無數讀者及聽衆均能與吾人發生接觸。余即將於本屆會期間向諸君提出設立永久短波廣播電臺之計劃。

特權及豁免：

自余來美後，屢有人以特權及豁免公約事相詢。因特權及豁免公約暨擬與美國商訂之關於會所之公約草案均尚未在美國國內發生效力，是以各國代表團人員及祕書處人員常感諸多不便。

依美國法律，若干特權及豁免業已生效。祕書處已向美國國務院提議訂立行政協定，使各國代表暨祕書處職員所應享之其他必要特權得於過渡期間內發生效力。

國務院業已通知祕書處，略謂該院無權為美國政府擔允給予此項特權及豁免。惟對有關

公務之特殊事件，該院擔允將祕書長之請求轉達主管官廳，促其予以同情之考慮。

余望聯合國其他各會員國均仿英國先例，儘速批准特權及豁免公約。

瑞士：

余已向大會報告謂關於聯合國在瑞士所享特權及豁免之臨時協定業於夏初與瑞士聯邦議會簽定。在該協定所附會議紀錄內瑞士代表曾作一項保留，即“如有新協定之簽訂，對於可能影響瑞士利益之維護之諸項問題應重行考慮”。

余於八月間前往瑞士時，曾趁機與瑞士當局商議此項保留。余以為除非吾人確悉聯合國決能享有關於為舉行其任何機關之會議或為進行其任何部司之工作而使用此項建築物之必要自由，余不能就聯合國在日內瓦建築物之將來用途一事提出任何建議。

余在伯爾尼與瑞士總統及聯邦政治部部長開始之討論由余在日內瓦之代表廣續進行商談，數週前瑞士聯邦議會惠然派遣代表一人前來紐約繼續與余直接磋商。該代表前來磋商結果，業已擬就一項換文草案，余同意如瑞士聯邦議會予以核定，余亦將該草案送請大會核定。

因此，吾人當能覓得一實際解決辦法，以適應設立歐洲區辦事處之目前需要。余以為在太平洋區吾人亦須設立此種辦事處一所。

託管制度：

余於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致函管理國聯委任統治領土之國家（澳大利亞、比利時、法蘭西、紐西蘭、南非聯邦及英聯王國），就委任統治地託管協定之前途展望及談判此項協定之進展情形有所詢問。

接護該函之所有國家均已提出答覆。法國政府之覆函（九月三十日收到）附有關於多哥蘭及喀麥龍二法領委任統治地之託管協定草案二項。此為正式提請聯合國核准之首批託管協定。

在上週內澳大利亞及英國政府亦就所領委任統治地——新幾內亞、坦干伊喀、多哥蘭及喀麥龍——正式提出託管協定草案。

此外，余又獲悉另有二委任統治國（比利時及紐西蘭）亦已就所領委任統治地擬成託管協定草案，此項草案仍未送到者僅因技術困難關係，大約數日或數小時內即可送達聯合國。

南非聯邦政府業已請求將關於西南非洲之一項目列入議事日程內。

欲使託管理事會得以早日成立，託管協定之提出及大會之核准此項協定原屬必需，余對此項協定之提出及核准認為異常重要。託管理事會為聯合國主要機關之一，而依照憲章原意，

非有託管理事會，吾人之組織難臻完全。

且吾人須切記吾人對諸非自治人民原負有神聖之義務，此類人民於前次戰爭中支助聯合國之宗旨，不折不扣，其於吾人之勝利亦有偉大之貢獻。吾人亦莫忘懷此類人民並不能在此發言，是以吾人必須予以一切可能保證，使知吾人對於彼等之福利實深時刻關懷。

余誠望吾人不容任何困難阻礙託管理事會之早日成立。

非自治領土：

憲章第十一章原則對於尚未臻充分自治程度之千百萬人民之生活均有影響，此項原則之有效實施乃聯合國工作之另一重要項目。憲章第十一章中所載諸原則與義務實屬重要，因其對於國際託管制度範圍外之許多非自治領土均可適用也。

憲章第十一章內之諸原則及義務業已完全生效。於是余於六月二十九日分函所有會員國提請其注意若干與此章有關之實際問題。目前業已收到之許多復函俱有助益，且多予吾人以鼓勵，更有特別值得注意者，負責管理若干領土之澳大利亞、法國及美國三國已遵照憲章第七十三條（辰）款規定將其所管理領土內之情報遞送本秘書長。

大會為欲達到使各殖民地、各領土及各託管領土人民確信聯合國關心其生活程度之改善、一般福利之增進及憲章第十一章所有諾言之實現一目的，對於此種情報必願善為利用。

人權及婦女地位：

聯合國憲章載有關於人權及基本自由之崇高規定。

憤世之徒或不免有感此種規定祇為具文而已。彼等實屬謬誤。蓋舉世之人皆翹首期望此種原則給予彼等以其所應有之權利與自由。彼等要求履行各該原則。惟不幸者，即在若干先進國家內仍有若干人民不能獲有人類基本權利，他國更無論矣。

茲有一可慶幸之事，即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現正研討婦女地位之問題。吾人不得盲言文明人類所認為婦女所當有之解放程度業已在世界多數地方實現。直至世界婦女皆能享有與男子相等之權利與機會時為止，吾人仍須繼續努力，不得稍懈。

各聯合國會員國必須力求其所已同意之諸原則及早實現。本人願保證秘書處於其權限範圍內，必將致力助使憲章成為對普通人民有實際重大意義之文件。

國際法：

依據憲章之規定，聯合國負有提倡國際法之編纂及逐漸發展之義務。憲章第十三條之實

施問題一項目業已列入本屆大會之臨時議事日程。

余樂為諸君言者，即秘書處已採取步驟實踐此重要之任務。法律事務部所設專司現正與會員國政府官員及私人組織及著名國際法學家取得非正式聯絡，以檢討國際立法及其編纂問題。

紐倫堡之審判在國際法方面已開闢新途徑。誠如杜魯門總統昨日所言，因諸民主制度及民治國家之合作，吾人終能成立一國際法庭以審判戰爭罪犯及使人類重遭戰禍之民族之領袖，此實為歷史上空前之舉。

現代世界中罪大惡極之十一人已由國際法庭依國際法予以裁處。

為求和平及保障人類免除將來戰禍起見，務須使紐倫堡審判及宣判德國戰爭罪犯所用之諸原則儘速成為國際法中永久之一部，此實為具有重大意義之事。

自今以後，未來戰爭之煽動者必知足以判處彼等罪行之法律與懲罰現已俱在。吾人茲抱有崇高之希望而進行此項工作，以建立國際法之新體制。

西班牙問題：

本人不能不促請大會注意西班牙問題，此問題乃因法西斯政權之存在而發生，而該政權實係軸心國家武力干預而加諸西班牙人民者。

西班牙問題已屢次引起聯合國機關之注意。余固不須向諸君重提大會第一屆會第一期會議對此問題所通過之決議。自彼時起安全理事會即從詳加以討論，而此問題與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審議之某數事項亦有關涉。

西班牙問題或亦將有礙聯合國其他機關及專門機關之工作。

在此情形下大會倘能於本屆會就與佛朗哥政權之關係一問題，給予聯合國各機關及各會員國以明確指示，實大有裨益。

德日雖已潰敗而西班牙國內之法西斯統治仍繼續不變，殊屬不幸。顯然佛朗哥政權存在一日，則聯合國之諸創始國間恐將常存一促成互相懷疑及意見紛歧之因素。因此余希望給予吾人勝利及和平者亦能覓得途徑及方法藉使自由與民主政府得重建於西班牙。

原子能委員會：

今夏原子能委員會之工作廣續進行，獲有若干進展。

該委員會着手工作時先由各會員國政府宣明政策。

該委員會未冀求對一般政策作成結論，決先設法對有關原子分裂之基本科學及技術方面之事實獲得更充分了解，以便再行詳細討論。

於是科學及技術分組委員會在七月底即着手此類問題之詳盡研究。結果製就報告陳述原子燃料製造之程序，並說明在此項製造程序內將原子燃料轉供和平之用之可能。該委員會之結論稱，倘謂在技術上不能對原子能加以有效控制，此說在目前所有科學知識上尚無根據。

此報告為出席該分組委員會之十二國專家之一致意見一節甚為重要。

該報告於十月八日送達第二分組委員會，即原子能委員會之政策問題分組委員會。該分組委員會通過一決議案，同意“應進行研究為和平目的而製造及使用原子能之每一階段所需保障以防濫用問題，並就該問題提具報告”。

因此，現時注意集中之點端在製造原子能所需之實際工作。

余以為吾人固可謂此事已有進展，但此項進展極屬有限，且頗行緩慢。此問題牽連之事甚多，顯需時日以求解決。吾人所欲言者為：此問題一日未獲解決，世人則決難安於枕蓆，而此項任務應由聯合國之原子能委員會擔任之。

經濟暨社會問題：

聯合國之創始者對於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存有厚望，而邇來諸事皆足以證明此厚望之不虛。理事會三次屆會所得結果現皆已向大會報告。詳述其工作，須費相當時間，故余僅擬陳述數事而已。世界衛生組織及理事會各委員會均已設立。所擬設立之國際難民組織對於無數流離失所人民問題之解決，可望有所進展。諸君諒均深知設立此項組織之必要，否則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結束後，其未竟之工作恐將慘告中斷也。

此處亦當特別提及國際兒童基金之籌募計劃。此實為聯合國之大好機會以蘇處於最悲慘境遇中之人士之苦況。

關於經濟方面，現有戰災區域經濟復興臨時小組委員會報告書在諸君案前。此卷所載經濟資料極為豐富，其所描述者為戰災國家內人民受難及日夜努力重新建設之可歌可泣史實也。尤有進者，此一報告實足以為聯合國採取積極行動並以國際合作加速建設工作之推進之基礎也。

若干此類工作曾經戰災區域自行推進。臨時小組委員會之實地考察組曾訪問若干歐洲國家並與其負責當局及專家研討種種重建問題。余相信此為聯合國團體首次從事實地調查工作之創舉，余敢進告諸君此舉已證明為一種最有價值之工作方法。秘書處現正從多方面繼續進行此項工作，其尤著者，現正着手對於目前受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救濟之若干國家於一九四七年內所需之救濟，編製初步估計。

仍待吾人辦理者自然尚有多端。吾人不僅必須重建戰災區域之經濟並且必須謀求世界各地國際貿易之恢復。在倫敦之貿易及就業籌備委員會現正為達此目的着手工作。所有國家，不拘其國內經濟為何，不拘其為國家管制抑為自由企業，皆賴國際貿易以求繁榮及發展。世界各民族亦皆需要互相支助與合作藉以促進經濟發展。

但吾人不能僅努力恢復國際貿易，各民族正需求就業及經濟活動之穩定及高水準也。聯合國及處理經濟問題之各專門機關乃為達成國際合作之主要工具。吾人誠應有力而有效地運用此種工具。

結論：

關於聯合國之情形，茲有一不可輕視之事實，即本組織乃一活躍而正在積極中工作之團體，其任重道遠，實為任何機關所未有者。

五十一國家竭其全力以求解決過去所遺留之問題及此次空前浩劫之戰爭所引起之諸問題。今日各國代表諸君在此集議，諸位之具有解決此種問題之共同決心，自不容置疑。團結與合作之願望喚起聯合國國家對強暴之敵軍並肩作戰，此心仍牢不可破。

不知戰爭為何物之人談及戰爭或仍感興奮。在吾人勝利聲中所殘留之法西斯份子或仍視戰爭為快樂之超脫或報仇之良機。吾人斷不容彼等之此種謬見施諸行動。

聯合國人民已飽經戰爭之恐怖，一言用兵即足以觸發其厭惡憎恨之情。

吾人之多數國家迄仍遭受敵人暴行之餘毒。因敵人之侵略、經濟之解體以及生命金錢物質之過度犧牲，彼等遂目睹其改善人民生活之計劃必須延遲而備受挫折。

凡名符其實之政府無不以求新生而使人民獲得更圓滿之生活為目的，此在今日已為所有國家共同之願望。

自戰火停息以來之數月間，聯合國各國家間關於和平之意見之紛歧業已顯露。今夏之巴黎和平會議曾盡最大努力，俾使和平條約完美而持久。吾人對於諸代表所作之努力無不感激，並敬盼外長會議來日工作之成功。

聯合國憲章乃建立於深信吾人必能獲致正當和平及各大國間堅定協議一假定之上。和平條約之締結將予聯合國以堅固之工作基礎，並足以消除對於本組織最初數月間工作頗有阻礙之種種異議。

然後聯合國當能專心致力於保障穩定之和平及為世界人類福利之增進而工作。吾人業已致力於此種工作計劃，來日自將繼續推進。

對於謀求全球大眾較豐富生活之任務，吾人當盡畢生之力爲之，而吾輩之後人亦必將繼起力行。吾人倘不能瞭解聯合國之此一最高及永具有建設性之宗旨，世人將不我恕而吾人亦不能自宥也。

八八．安全理事會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報告書

主席：本人要向大會提出一個關於議事日程第五和第六兩項目的聲明。

依照憲章第二十四條第三項的規定，安全理事會應將常年報告書提送大會審查。這個報告書載於文件 A/93 中。

憲章並沒有規定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應向大會提送報告書。但是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在第三屆會時決定向大會提出關於該理事會第一、第二及第三屆會工作的報告書。這個報告書是載於業經向各位提出的文件 A/125 中。

總務委員會決定向大會建議以秘書長的報告書、安全理事會的報告書以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報告書作爲一般討論的根據；大會現即依照這次會議議事日程第七項目進行一般討論。

議決：通過總務委員會的建議。

八九．開始舉行一般討論

主席：本人要指出凡願意參加一般討論的代表們請將他們的姓名交給任何一位爲主席辦事的大會秘書。

本人又要指出——這是很重要的——依照我們的議事規則，除非在極特別情形下，發言人當按他們登記姓名的先後次序被請發言，這樣就使本人不能答應某發言人擬在名單上另一個發言人之前或後致辭或希望在擇定的日期及時刻發言的要求。

本人要再聲明無論在什麼時候，祇要名單上沒有其他發言人，辯論就算結束而不是展期。

總務委員會在十月二十二日舉行會議時決定爲使迅速進行辯論起見，任何代表，倘若他願意的話，都可以將他的講詞譯稿分發各代表。這項譯稿的分發可以替代口頭傳譯。秘書長將設法將講詞譯成一種或各種應用語文並負責分發，但講詞全文至遲應於講演的前一日送交負責人。

議決：大會同意依照主席所提議的方法進行討論。

主席：本人請名單上第一位發言人墨西哥代表 Mr. Castillo Najera 發言。

Mr. CASTILLO NAJERA (墨西哥)：我們在紐約開會就是客觀地證明我們的政府都具有一項信念：正像一個都市要是沒有市政當局的深謀

遠慮它就不能發展一樣，在這麼一個爲疑慮所擾亂的世界中，一個國際組織的存在是絕對必要的，這個組織應不受個人利益和情感衝突的影響而能發生一種調和的力量來促進正義及和平。

各小國家——墨西哥是其中之一——覺得所有國家應當在法治精神下和睦相處。它們在現時比從前更深有此感，因為它們知道在過去幾個月中已預兆着一個嚴重的危機，就是在作成各種國際的決定的時候，常以政治上的考慮而不以正義觀念爲依據。

我們不相信戰爭即將發生，但是我們雖明知自己在物質方面的缺乏或者就是因爲這一個理由，我們覺得應當特別注意全體國家都負有責任來加強我們在金山時那樣努力纔能建立的一個和平組織。關於這一點，我們的意見——就是墨西哥的意見——在這裏和在日內瓦一樣，是具有勇氣、不偏袒的精神和深信不疑的力量。

我們若用一個客觀的——或者即使是一個善意的——方式來研究世界大勢，我們必須承認各國間的關係與我們在草擬憲章時自願接受的以善鄰方式和平相處的理想，相距仍甚遠。倘若我們祇是從我們出席大會這一個事實上企圖獲得樂觀的結論，那是欺騙我們自己，並且戲弄我們所代表的人民。

大會和安全理事會所舉行的會議，除在開會時濟濟一堂的盛況不論外，不過是僅僅正式表示決要達成一個目標而已。但是這是不夠的，其實當我們知道國際聯合會的失敗已屬無可避免的時候豈不正好是它的全盛的時代——就是從 Quai Wilson 搬到在 Ariana 的王宮的時候。

我們亦不能承認所謂本組織祇有一年的歷史而因此必須經過相當時間纔能鞏固起來的辯論爲有當。在這樣的自滿態度裏面隱藏了一個與國際聯合會失敗原因相同的毀滅種子；我們應當在國際聯合會的經驗中得到教訓，因爲它是——或者應當是——我們所有資產中的一部份。

各國政府的支持還不足使聯合國能完成它的偉大的任務；它所最需要的乃是各國人民的信賴，而這種信賴祇有靠我們事業的成就纔能獲致的。

墨西哥政府以爲應付戰爭與和平的嚴重問題，除以國際組織所發動的辦法求得解決外，別無他途可循；就是爲了這個緣故，墨西哥隨時準備參加聯合國的工作。但是它發現上次大戰前幾年所特有的現象現在又發生了，而滿眼又是同樣的錯誤，這是不能不引以爲憂的。在聯合國以外的會議和談判竟接二連三地舉行，而我們對於聯合國政治工作所得的結果——爲着

不要太苛求起見——祇好說它並沒有滿足我們人民的期望。

照本人的意思，我們並無成就的原因有二——本人說“我們”因為雖然程度不同，這個集體的责任乃是我們所共有的。第一個原因是我們目前在鞏固從戰場上以無窮痛苦換取的和平時所經歷的困難。第二個原因是緣於在金山時所通過的憲章第二十七條所載的表決制度，這項規定也是在相當困難的情形下獲致的。

關於和約的討論與我們在戰時所承擔的義務並不相符，這些討論在若干方面還沒有具體化，但它們的大體情形已經在各種次要的現象中明朗起來了。一般人民誠意接受那些領袖們的允諾，認為大西洋憲章是一個新時代的曙光，並且對於聯合國的宣言深感欣慰，但這些人民不能明瞭為什麼他們認為有權參加意見的各種決定一來竟就是種種既成的事實。當他們想到發現——無論從政治或經濟的觀點看來——在國際明爭暗鬭的局面中有某種行動完全是為戰略關係着想的時候，他們對於上述情形的不能了解，便一變而成為種種猜疑。

在這樣微妙的情形下，孰是孰非的問題是不大重要的；鑒於當前問題的複雜，我們倘若要尋求現存的解決辦法就未免幼稚。最重要的事實就是這些問題是存在的。政治家的講詞提到這些問題，報章也談到這些問題，普通人士亦評論這些問題。

因為這些問題是存在的，所以我們的責任是要設法予以解決。我們應當怎樣來進行呢？我們要加強聯合國的組織，要保證不讓它聲譽失墜，並且要使它的工作不僅是登記未經它參與而發生的具有世界性的重要事件。依墨西哥政府的意見，這就是為什麼我們絕對必須利用能消除不安定情形的國際機構來加緊推進鞏固和平的工作。關於這些協議的討論必須在我們的組織的範圍以內舉行，或至少須由組成聯合國的核心機構的所有國家據平等的原則積極參加。

本人前面已經說過，對於我們的決定有不良影響的另外一個因素就是否決權，或是再確切一點來說，就是使用否決權的方式。安全理事會上次會議時由本人為主席，本人曾對於此事發表意見。因為這個問題現在已列入我們的議程中，墨西哥代表團當再有機會來討論它；因此本人僅擬就此事的若干基本方面問題提出意見。

在金山會議的時候，我們得悉最後載入憲章中的安全理事會表決制度，原為保證各列強間能獲得一致同意而規定的。倘若這個程序的施行結果與預期的效果相符的話，我們就不應當有所疵議。小國家，或是中等國家對於安全

理事會中常任理事國間能有最充分的諒解與和諧一事是最為關注的。它們覺得這些國家間若有意見衝突，這對於它們是沒有什麼好處的，我們亦不妨承認，這些國家間的意見衝突是極端愛國主義和各有關國家所認為公允及權宜的觀念所釀成的；但是它們對於全世界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狀況發生了不利的影響，甚至要使我們自己國家內發生紛爭。

我們熱烈地和誠懇地希望列強能聯合起來。我們為了我們自己的利益而抱着這樣的希望；我們以一個不能分割的世界的公民地位而作這樣的希望。我們為所有國家的和平及繁榮而作這樣的希望。

但是很不幸的，過去的經驗指明了否決權非但不能對於獲得一致同意一事有所貢獻，並且反而是有所阻礙；我們對於這種情形，祇能抱憾，祇能希望它是暫時的現象。我們若謂取消否決權就可以加強大家所希望的一致同意，我們以為這並不是輕率之言。倘若我們有把握在法律上站得住的話，我們就無須妥協或採取折衷辦法來調和對方的意見。但是，在另一方面，倘若我們有站不住的危險，那末當然就應當謀求妥協辦法，而藉以獲得一致同意。

我們這些小國家和中等國家的代表們從來沒有享受過不妨說是列強的集體否決權。我們知道保障和平的主要責任是由那些強國擔任的，並且我們採取一種現實的看法，亦承認它們應當享受某種特別權利。我們對於安全理事會五個常任理事國在兩個非常任理事國的協助下可能通過各種專橫的決定一點不覺得有什麼憂慮。除了這是一種純粹理論上的假定外，我們對於列強具有公正的態度之說是有充分信念的，所以在這一方面，不覺得有任何恐懼。我們所引為憂慮的乃是否決權恐將使我們這組織的最良好的意向無由實現，而結果毀滅了我們以正義方法謀求永久和平的大希望，這趨勢是或然的而不僅是可能的。

我們目前所舉行的討論，也許在將來可以發生一種心理上的影響，使安全理事會在表決時容易獲得一致同意的決定，而結果使用及否決權的次數逐漸減少。倘若將來的事實能夠證明我們爭取和平及諒解的努力已經獲得了這種勝利，那末大會的工作，無論它將通過什麼樣的結論，不能算是勞而無功的了。

主席：本人必須指出，除非我們另行採取辦法，我們有浪費明天和星期六兩天時間的危險。在名單上明天祇有兩位發言人而星期六祇有三位發言人。大家都準備在星期一、星期二或星期三發言。若干代表團的首席代表必須準備在明天或星期六參加討論；否則既然沒有人準備發言，我們就要宣佈一般辯論結束。

（午後一時四十五分散會。）